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道明光学，股票代码：002632）于2016年6月22日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6年6月22日及2016年6月2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关于筹划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经与各方论证，本次停牌购买资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16年7月6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于2016年7月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于2016年7月1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相关公告内容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积极督促有关各方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

所、资产评估公司等中介机构对本次重组事项所涉及的相关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由于相关工作尚在进展过程中，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道明光学，股票代码：002632）自2016年7月2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9日